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董事长王恒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傅敦汛先生代为出席、主持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范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心合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作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4 公司董事长王恒先生,财务总监陈新生先生及财务部长张东玲女士应当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南京新百
股票代码	600682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山南路3号
邮政编码	21000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njxb.com
电子信箱	njxb@njxb.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新生先生	毕胜
联系地址	南京市中山南路3号	南京市中山南路3号
电话	025－84717494	025-84761696
传真	025－84717494	025-84761696
电子信箱	chenxs_nj@sina.com	victormust@163.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营业收入	1,587,893,852.64	2,643,167,772.13	-39.92	3,021,993,881.78
利润总额	105,921,376.62	107,974,608.63	-1.9	48,621,2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42,406.90	41,234,791.60	49.01	12,087,0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652,586.05	39,796,390.56	37.33	38,271,93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58,504.79	288,641,949.37	-109.44	-499,452.44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总资产	2,023,495,111.84	1,840,521,065.52	9.94	2,532,547,062.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19,999,892.37	863,515,284.92	6.54	838,390,972.26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18	50	0.05
稀释每股收益	0.27	0.18	5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24	0.17	41.18	0.1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68	4.78	增加1.9个百分点	1.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8	4.85	增加2.03个百分点	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5.94	4.61	增加1.33个百分点	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2	4.68	增加1.44个百分点	4.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2	1.25	-109.44	-0.002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00	3.75	6.67	3.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9,789.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1,700.00
债务重组损益	-622,634.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23,936.03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7,884,480.82
合计	6,789,820.85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56,382,626.3	24.49						56,382,626.3	24.49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56,382,626.3	24.49						56,382,626.3	24.49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20,945,585	9.10						20,945,585	9.10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7,328,211.3	33.59						77,328,211.3	33.59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2,880,000	66.41						152,880,000	66.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2,880,000	66.41						152,880,000	66.41
三、股份总数	230,208,211.3	100						230,208,211.3	100

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8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4.49	56,382,626.3		冻结56382626.3
南京新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5	29,822,227		
金鹰申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9	15,169,546		
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11,530,110		
南京加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23	7,426,163		未知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3,926,850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3,478,246		未知
南京工商行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公司	国有法人	1.30	3,000,000		未知
南京金鹰国际购物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2,217,221		
南京中锐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950,000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南京新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822,227	人民币普通股
金鹰申集团有限公司	15,169,546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1,530,110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加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426,16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26,8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478,246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金鹰国际购物集团有限公司	2,217,221	人民币普通股
王晓东	1,127,625	人民币普通股
精英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83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樱	6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南京新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鹰申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及"南京金鹰国际购物集团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南京新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桂菊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6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等

控股股东名称:金鹰申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恒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4月2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投资控股、房地产发展

控股股东名称: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桂菊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3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批发及代理业务

控股股东名称:南京金鹰国际购物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恒
注册资本:77,555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5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商品零售

(2)自然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王恒
国籍: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最近五年内职业:南京金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取公司董事长等。
最近五年内职务:董事长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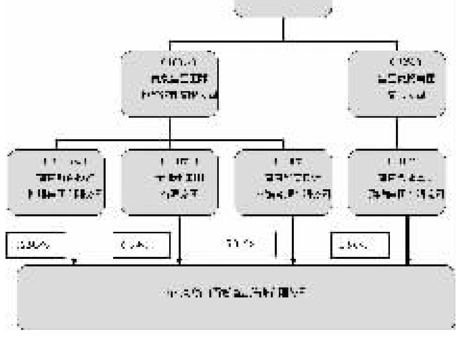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王恒	董事长	男	59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0	是
徐德健	董事	男	46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0	是
李桂菊	董事	女	63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0	是
陶佩芬	董事、党委书记	女	57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14,485	14,485	31.41	否
傅敦汛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10,275	10,275	31.41	否
王林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5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28.27	否
蒋伏心	独立董事	男	52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5.95	否
李心合	独立董事	男	45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5.95	否
范健	独立董事	男	51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5.95	否
张仲炜	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	女	54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6,153	6,153	25.13	否
史双凤	监事	女	40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18.84	否
吕雪谨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0	2007年10月31日～2010年10月31日	0	0	5.08	否
徐志远	副总经理	男	59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4,699	4,699	25.13	否
王云建	副总经理	男	51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4,700	4,700	25.13	否
金之颖	副总经理	男	50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25.13	否
吴晓梅	副总经理	女	46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4,986	4,986	23.03	否
朱爱华	副总经理	女	46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23.03	否
陈新生	副总经理	男	38	2007年8月24日～2010年8月24日	0	0	23.03	否
合计	/	/	/	/				/

1)董事长王恒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2)董事徐德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3)董事李桂菊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4)董事、党委书记陶佩芬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5)董事、总经理傅敦汛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6)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王林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7)独立董事蒋伏心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8)独立董事李心合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9)独立董事范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0)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张仲炜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1)监事史双凤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2)职工代表监事吕雪谨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3)副总经理徐志远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4)副总经理王云建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5)副总经理金之颖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6)副总经理吴晓梅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7)副总经理朱爱华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18)副总经理陈新生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为0。

§6 董事会报告

2007年,公司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确定的战略发展目标,以优化结构、注重实效为宗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完成了各项经营与管理任务。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总体经营情况

200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88亿元,实现营业利润1.07亿元, 实现净利润0.61亿元,其中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降低40%,主要因为在2007年公司全面退出了钢材、棉花等批发贸易业务。公司本年度相比去年,营业利润下降而净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是:2006年,公司有对外担保的减值准备转回因素增加了2006年营业利润,同时,2006年又有增值税案的罚款减少了2006年的净利润。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增减
营业收入	1,587,893,852.64	2,643,167,772.13	-40%
营业利润	107,211,657.78	154,356,756.98	-31%
净利润	61,442,406.90	41,234,791.60	49%

2、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2007年,公司商品零售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0.3%,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增加0.74个百分点;公司生化制药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27.38%,营业成本去去年同期增长22.18%,毛利率比去年同期上升2.22个百分点。

2007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因新百花园销售接近尾声而新的项目尚未形成销售,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82.48%,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下降73.79%,毛利率比去年同期下降37.21个百分点。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品零售	1,496,812,563.80	1,174,520,490.88	21.53%	-0.30%	-1.23%	增加0.74个百分点
生化制药	38,688,240.38	20,145,664.10	47.93%	27.38%	22.18%	增加2.22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	16,402,549.30	18,408,350.35	-12.23%	-82.48%	-73.79%	下降37.21个百分点

2007年,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江苏地区,其他地区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去年同期数不含原子公司江苏物华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苏	1,520,103,353.48	-4.99%
安徽	31,800,000.00	25.25%

3、资产结构变化分析

2007年,公司收回南京珠江壹号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欠款9614万元,投资淮安鑫久房地产公司1600万元,导致其他应收款比期初下降37%。

2007年,公司解决了河西土地的权属纠纷,先后支付了7200万元土地动迁款,形成了新百房地产公司的存货,造成本期存货余额比去年同期增长127%。

2007年,公司持有的百联股份及宁沪高速的法人股股权,在股权分置改革后获得流通权,形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733万元。

长期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3368万元,减少比例为47%,减少原因为本期收回南京珠江壹号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期初欠款1903万元。另外由于联营公司芜湖南京新百大厦有限公司2007年12月31日经调整后净资产为负数,故本期按投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1464万元。

2007年,公司主楼项目已经建至框架40层。随着工程进度的不断推进,公司对主楼的资金投入本期增加4987万元。

公司本部有部分土地属于租赁用地。为了主楼项目权属的完整性,2007年,公司出资5555万元补交了原租赁土地的出让金,使公司主楼在建成后具备完全的房产和地产权属。公司对主楼土地使用权的补交是形成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增加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部有部分房产属于租赁用房。2007年,公司出资1.08亿元回购了原租赁用房,使公司裙楼房产全部转为自有房产。公司对裙楼房产的回购,是形成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加的原因。

2007年,公司本部完成了5至7层共约19500平方米的楼层装修改造任务,并对部分设备进行了更新;同时,东方商城也完成了26000平方米的卖场装修任务。两个商场的装修费用增加了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长期待摊费用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组意见,职工内退计划比照员工辞退福利处理。2007年,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要求,将期末内退人员自内退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等支出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3633万元。

根据南京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分局的处理决定,2007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方商城补交了增值税及滞纳金合计8775万元,根据南京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分局的处理决定,公司及东方商城补交了与该增值税相关的城建税及教育附加749万元。该补交税款在06年年报中对以前年度经济指标作了追溯调整,形成应交税费,07年实际交纳增值税、滞纳金及其相应附加税是形成应交税费科目余额大幅降低的主要原因。

预收帐款同比增加52%,主要是预收顾客货款增加。

其他资产结构发生变化的原因是因为2007年没有合并江苏物华科技有限公司报表、而2006年合并了其1-8月份报表。

项目	2007年	2006年	增减
应收帐款	6,476,913.41	12,069,674.78	-46%
其他应收款	67,527,387.36	107,178,591.36	-37%
存货	150,339,254.31	66,285,005.00	127%
其他流动资产	642,354.22	1,965,202.33	-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327,393.22	7,242,674.61	139%
长期应收款	38,442,468.16	72,117,843.44	-47%
在建工程	52,794,909.70	5,142,077.39	927%
无形资产	66,163,715.17	12,496,227.07	429%
长期待摊费用	15,571,096.39	1,214,740.43	1182%
短期借款	596,000,000.00	454,000,000.00	31%
预收款项	143,541,066.35	94,693,523.12	52%
应付职工薪酬	71,455,429.79	63,986,913.91	12%
应交税费	19,690,325.14	88,727,893.18	-78%
预计负债	2,383,850.66	9,875,952.71	-76%

4、现金流量情况

2007年,公司实现净利润6144万元,考虑到折旧及其他因素,与该盈利能力所对应的正常经营性净现金流应该在1.5亿元左右。公司之所以出现-2726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出,主要因为在过去的一年里,公司交纳了9524万元增值税及其相应滞纳金、附加税,同时,公司支付了7200万元河西土地动迁款。

2007年,公司转让了珠江壹号30%股权,取得了4500万元的投资收入,同时,公司支付了租赁房回购款及租赁用地的补交款共1.64亿元, 支付主楼基建资金4987万元, 支付淮安鑫久项目公司投资款2000万元。公司投资收入与投资支出的不平衡是公司投资活动产生净现金流出的原因。

2007年,公司因为税案及资本性支出增加原因,在银行增加了1.4亿元贷款,同时,公司在转让珠江壹号30%股权时, 除了4500万元股权转让款入账外, 同时收回了11535万元的的股东借款及利息,因此,公司在200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2.19亿元。

项目	2007年	2006年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58,504.79	288,641,949.37	-10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72,610.74	-83,413,581.25	-14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53,426.00	-381,087,225.70	157.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7,689.53	-175,858,857.58	94.21%

5、经营结构的调整与企业管理的提升

2007年,公司本部继续推进经营结构优化调整,结合卖场改造,对品牌及经营门类进行重新细化和归类,压缩资金投入大、毛利低的家电、手机类商品,严格控制无效和低效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本部家电、手机类商品销售所占比重已从上年的20%下降到10%以下,百货、穿着类商品的销售比重上升到90%以上,本部各商场全年共实现毛利2.61亿元,同比增长4.11%,其中因07年销售结构的改变使毛利增加1627万元。

2007年,公司在抓好本部卖场硬件设施改造、调整商品结构的同时,积极推进企业流程再造和信息系统的升级、换版。2007年6月,公司本部成功更换了财务软件,变单店版的长益软件为集团版的用友软件,实现了集团财务信息的适时与异地共享,同时变公司本部的二级财务核算为一级财务核算;2007年10月,公司在三个部门实行员工绩效考核方案的试点,考核三个月以来,部门转变了管理方式、员工改变了工作作风, 试点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为在2008年实行全面、全员的员工绩效考核计划奠定了基础;2007年11月,企业资源管理(ERP)和客户管理系统(CRM)的升级一次性切换成功,为本部商店的进销分离、实施管理、业务、经营的一级核算准备了前提和条件。2007年下半年,公司聘请专家,对企业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流程再造。经过半年时间的调研和分析,目前,流程再造的第一阶段——流程诊断已经结束,2008年将要进行的是流程再造的第二个阶段——流程优化的工作。

6、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

2007年,东方商城实现销售2.87亿元,实现净利润732万元。9月份伊始,东方商城进行了全方位的硬件设施改造,成功引进一批国际一线品牌入驻。虽然在提档升级过程中,东方商城牺牲了部分短期商业利益,但换来了是定位准确、布局合理的长期价值。

2007年, 新百药业一方面实现了销售和净利润的同比增长(销售3855万元、实现净利润385万元),另一方面按期完成了GMP复认证工作、取得了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的抵税资格。

2007年,新百房地产仅有新百花园三期的尾盘销售收入1640万元。但新百房地产在2007年为顺利解决河西300亩土地的合同纠纷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新年度全面开发该片土地做好了准备。

2007年,芜湖新百商场部分实现商业销售4.22亿元、实现净利润132万元。但芜湖新百因主楼闲置原因,其有467万元折旧未足额计提,作为一个公司整体,仍然呈亏损状态。因此,及时启动芜湖新百主楼项目是整合芜湖新百公司沉淀资源的首要任务。2007年,芜湖新百主楼再建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已经有序推进,芜湖新百主楼将按照多功能设计要求,实施建立五星级宾馆和商场提档升级一体化的改造工程,努力使其成为当地最好的综合商业设施。

公司名称	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南京东方商城有限公司责任公司	100%	287,705,728.83	7,320,825.03	219,919,898.23	3.33%
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	100%	38,551,907.03	3,846,021.26	54,090,252.49	7.11%
南京新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6,403,321.00	-8,490,274.32	106,530,698.42	-7.97%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情况

从基本态势分析,2008年中国的国民经济将继续保持一个平稳、较快增长,消费需求仍将呈现扩张趋势。中国零售业景气具有非常雄厚的基础和良好的预期,零售业的景气仍将继续。整体而言,零售业面临空前的战略环境机遇,零售企业大有可为。

(下转D21版)

股票代码:600682　股票简称:南京新百　编号:临2008-017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08年4月7日在南京金陵饭店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3月28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7人,授权委托2人。公司董事长王恒先生因公缺席,书面委托董事傅敦汛先生代表出席、主持会议并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范健先生因公缺席,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李心合先生代表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会议同意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因南京市国税局稽查分局对本公司进出口分公司和子公司东方商城2002年至2005年的进出口业务进行专项处罚事项对公司2007年财务报表发表了带强调事项说明段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此发表说明如下:

(一)事项产生原因

2002年1月至2005年10月份期间,本公司及东方商城在接受南京华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从事服装进口业务的过程中,被南京华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利用,被动接受了其幕后控制非法公司所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因业务流程被南京华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控制虚开了部分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本公司及东方商城被卷入该增值税案中,给投资者造成了损失。

(二)整改及补救措施

1、公司撤销进出口业务,并顺利完成了善后处理工作。进出口业务停止后没有带来任何新的法律风险及经营损失。

2、公司被动卷入该税案而无任何非法获利但受到处罚,因此,公司就该事项向南京市国家税务机关申请听证、复议并最终提起行政诉讼。

3、经与相关部门充分沟通后,本着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公司撤回行政诉讼,并积极通过法律途径向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追偿,以弥补公司受到的损失。

4、公司正在委托专业机构协助完善内控制度,加强企业管理,加快向现代企业制度转变的步伐。

(三)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强调事项审计报告意见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7年年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主要为: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3月30日收到南京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分公司及其子公司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至2005年进出口业务进行专项税务检查的《税务处理决定书》及《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公司已按《税务处理决定书》及《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对需补征的增值税税款和预计相应须补缴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南京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税务处理决定书》: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企业所得税问题另行调查处理。该事项公司也和相关部门进行了积极沟通,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止,公司未收到税务机关相关处理决定。另外,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也针对上述事件对子公司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调查, 并于2007年7月收取的3000万元担保金(账面作应收款处理),但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止,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收到海关相关部门相关处理决定。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上意见,并提醒投资者关注。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07年度财务决算(草案)》

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7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数据如下:

(一)、经营情况

1、营业收入:2007年,公司营业收入15.88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5.52亿元,其他业务收入0.36亿元。主营业务收入中商品零售业实现收入14.97亿元,与同期基本持平,但盈利能力因商品结构的调整而得到提升。

2、净利润: 本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44.24万元, 同期按新准则调整后净利润4123.48万元,同比增加49%,主要原因①本期商品结构调整,盈利能力增加;②2006年因税案确认了罚款和滞纳金以及减值准备转回的影响。

(二)、财务状况

200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0.23亿元,负债总额11.02亿元,所有者权益9.21亿元,资产负债率54.46%。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20亿元,比年初增加5648.46万元;其中

①未分配利润为3499.84万元,比年初-174.65万元增加了3674.49万元.未分配利润增加数是本报告期实现的净利润6144.24万元;减少数主要是本报告期派发2006年现金红利 690.62万元,提取本期法定及任意盈余公积金1172.69万元,支付职工住房补贴592.23万元,以及同一控制下合并金鹰医药公司调整数14.21万元。

②资本公积5.50亿元, 比年初增加801.28万元,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1007.77万元,与其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的所得税影响减少206.63万元。

③盈余公积1.05亿元,比年初增加1172.69万元,主要是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和10%任意盈余公积。

2、摊薄净资产收益率6.68%, 2006年摊薄净资产收益率为4.78%,比2006年上升1.9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6.12 %,200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4.68%,比2006年上升1.44个百分点。

3、摊薄每股收益0.27元,与2006年度摊薄每股收益0.18元相比,增加0.09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0.24元,200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0.17元,同比增加0.07元。加权平均每股收益与摊薄每股收益相同。每股收益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净利润增加。

(三)、现金流量情况

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1017.77万元,构成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2725.85万元, 其中商品零售业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7924.36万元,因税案影响本年公司支付了税款及滞纳金9524万元,导致商品流通业经营性现金流量低于正常水平; 生化制药业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1202.86万元; 房地产业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11924.55万元,主要是本期支付河西300亩土地动迁款等11200万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20203.26万元,主要项目:母公司支付中山南路3号部份土地及房产产权款15544万元;公司主楼续建投资4987万元;支付淮安鑫久公司投资款2000万元;收回珠江壹号30%股权转让金4500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21925.34万元,主要项目:银行贷款增加14200万元;收回珠江壹号借款本金及利息11535万元;支付股利及银行融资费用3734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08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2008年计划销售总额19亿元,计划利润总额1.2亿元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调整2007年期初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规定,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的要求,公司对前期已披露的2007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及金额调整如下:

项目	本次披露的2007年期初数	前期已披露的2007年期初数	披露差额	调整依据
货币资金	224,098,338.67	223,967,621.69	130,716.98	同一控制下合并
预付款项	177,267,346.88	177,266,621.88	72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其他应收款	107,178,591.36	107,011,747.27	166,844.09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42,674.61	0.00	7,242,674.61	会计准则解释1号
长期股权投资	161,035,763.40	162,724,628.13	-1,688,864.73	会计准则解释1号
固定资产	948,824,106.28	948,744,758.53	79,347.7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商誉	13,346,841.07	11,545,026.44	1,801,814.63	会计准则解释1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12,506.43	14,017,921.59	12,394,584.84	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
应付职工薪酬	63,986,913.91	26,401,250.83	37,585,663.08	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
应交税费	88,727,893.18	88,722,262.18	5,63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应付利息	684,685.56	0.00	684,685.56	重分类调整
其他应付款	104,448,885.75	90,783,879.17	13,665,006.58	重分类调整,同一控制下合并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4,307,796.12	-14,307,796.12	重分类调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2,212.82	4,402,870.20	1,869,342.62	会计准则解释1号
资本公积	542,043,428.59	538,248,096.60	3,795,331.99	
盈余公积	93,010,144.11	96,841,765.43	-3,831,621.32	
未分配利润	-1,746,499.08	17,618,586.44	-19,365,085.52	
少数股东权益	1,635,198.70	1,608,513.40	26,685.30	

1、公司将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持有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股权(百联股份和宁沪高速),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对公司持有的百联股份和宁沪高速法人股调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724.27万元,同时调减长期股权投资157.8万元,调增资本公积566.47万元。此事项同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86.93万元,对应减少资本公积186.93万元。

2、《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规定,企业如有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虽然职工未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但由于这部分职工未来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企业承诺提供实质上类似于辞退福利的补偿的,比照辞退福利处理。根据此规定,公司将2007年以前内退人员支出计入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3755.93万元,同时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3380.34万元,调减期初盈余公积375.59万元。调整辞退福利对所得税影响: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1239.46万元,增加未分配利润1239.46万元。

3、企业在首次执行日以前已经持有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首次执行日进行追溯调整,视同该子公司自最初即采用成本法核算。根据此规定,母公司报表调增长期股权投资1848.94万元,调增未分配利润2514.70万元,调减资本公积945.17万元,调增盈余公积279.41万元。该会计政策的调整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为①对原合并价差的摊销影响:调整增加商誉180.18万元,增加未分配利润177.51万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2.67万元;②已清算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调减长期股权投资11.09万元,调减未分配利润11.09万元。

4、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帐务处理规定,由统一控制下形成的对金鹰医药研究所的吸收合并,相应调整以上列示的资产和负债,并增加未分配利润30.38万元。

5、重分类调整,将报表项目其他流动负债中预提的相关费用分别调入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项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资产减值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4]1号)和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规定,截止2007年末,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如下:

(一)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帐龄长短划分信用风险组合,按坏帐准备计提比例确定本年度应保留坏帐准备1933.37万元,2006年期末已提取坏帐准备2079.50万元,因此本年末应转回146.13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帐面余额15033.92万元。根据公司会计政策,本年度应提取存货跌价准备514.99万元,2006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准备帐面余额515.60万元, 因此本年度应转回0.61万元。

(三)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公司对联营公司芜湖新百大厦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3229.77万元,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应收款5308.74万元。由于芜湖新百大厦本期经调整后的净资产为负数,本报告期公司继续对芜湖新百大厦应享有的投资收益冲减应收2006年度股利后余额17.35万元提取减值准备。同时按投资比例对未确认投资损失部分继续确认减值准备1464.49万元。

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对芜湖新百大厦长期投资的帐面余额3229.77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对长期应收款累计计提减值1718.18万元。

2、公司占比50%的投资单位江苏物华科技贸易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且公司对其已无重大控制和影响,本报告期末对其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测试,预计可收回金额后增加计提减值准备700万元。截止2007年12月31日,对江苏物华科技贸易有限公司累计已计提减值准备1700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2007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7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5863.46万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586.35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0%)586.35万元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4690.76万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1703.54万元中已用于发放06年现金红利690.62万元及职工住房补贴592.23万元,余额420.69万元。2007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5111.45万元。

2007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股改后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红利分配后,尚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完成了公司2007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决定继续聘任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08年年度审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住宿费、通讯费等全部杂费总额)授权董事会按不高于市场审计费用之标准与其签订服务合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为新百药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提供1500万元银行贷款担保(详见《南京新百为新百药业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会议同意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5万元(税后)。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授权受让芜湖新百其他股东股权的议案》

会议同意增资控股芜湖新百方案,授权管理层洽谈受让芜湖新百其他股东股权,制订芜湖新百追加投资及后续发展之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发放老职工一次性住房补贴用留存收益弥补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2001]5号文《企业住房制度改革中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1998年12月31日以前参加工作的无房老职工的一次性住房补贴和住房未达标老职工补差的一次性住房补贴,按实际发放的金额应计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中。按此项规定,公司2007年发放的98年底前参加工作的老职工的住房补贴共计5,922,322.17元计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中,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依次冲减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16日在南京国际会议中心召开(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二、三、六、七、八、十、十二项预案需要提交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9日

股票代码:600682　股票简称:南京新百　编号:临2008-18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五届监事会四次会议于2008年4月7日在金陵饭店召开, 公司监事会主席张仲炜女士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 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如下决议:

一、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公司于2007年4月24日召开四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了:

⑴公司监事会2006年度工作报告;⑵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⑶公司2006年财务决算报告;⑷公司2007年财务预算报告;⑸公司2006年利润分配预案;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⑺关于发放老职工一次性住房补贴的议案;⑻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⑼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⑽关于物华公司清算的议案;⑾关于主楼续建项目的议案;⑿关于高管人员任免的议案。

2、公司于2007年4月27日召开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于2007年8月3日召开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仲炜女士、吴晓梅女士、史双凤女士为公司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交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

4、公司于2007年8月24日召开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⑴ 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会议选举张仲炜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张仲炜简历见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⑵ 通过《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中期财务报告》及《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中期财务报告摘要》。

5、公司于2007年10月26日召开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7年度三季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07年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

6、公司于2007年12月28日召开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和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通过上述监督工作,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促进了公司合法经营,保证了资产安全和高效运作。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结构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2007年度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说明段的审计报告和对所涉及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未发现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严格履行了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权益或者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规范,严格执行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和摘要,并对2007年年度报告提出书面意见如下:

1、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上述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记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5、监事会同意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对此发表说明如下:

(1)事项产生原因

2002年1月至2005年10月份期间,本公司及东方商城在接受南京华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从事服装进口业务的过程中,被南京华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利用,被动接受了其幕后控制非法公司所虚开的增值税发票,并因业务流程被南京华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控制虚开了部分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本公司及东方商城被卷入该增值税案中。

(2)董事会及经营层采取的整改及补救措施

公司税案发生后,公司撤销了进出口分公司业务、并顺利完成了善后处理工作。公司在补交税款的同时就该税案向南京市国家税务机关申请听证、复议并最终提起了行政诉讼。经与相关部门充分沟通后,本着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公司撤回了行政诉讼,并积极通过法律途径向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追偿,以弥补公司受到的损失。

(3)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强调事项审计报告意见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7年年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主要为: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3月30日收到南京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分公司及其子公司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至2005年进出口业务进行专项税务检查的《税务处理决定书》及《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公司已按《税务处理决定书》及《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对需补征的增值税税款和预计相应须补缴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南京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税务处理决定书》: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企业所得税问题另行调查处理。该事项新百股份也和相关部门进行了积极沟通,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止,公司未收到税务相关处理决定。另外,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也针对上述事件对子公司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调查, 并于2007年7月收取的3000万元担保金(账面作应收款处理),但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止,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收到海关相关部门相关处理决定。

该事项反映出本公司在以往管理上尚存在漏洞和薄弱环节,监事会将加大对公司经营活动、重大投资决策以及公司财务活动情况的审查,切实履行好监事会的职责。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该强调事项的说明,同意董事会在该税案发生后所做出的保护投资者利益的一系列举措。监事会同意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07年财务报表发表的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07年度财务决算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08年度财务预算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资产减值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调整2007年期初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均获得通过,其中一、二、三、四项尚须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4月9日

股票代码:600682　股票简称:南京新百　编号:临2008-019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为新百药业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被担保人: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

2、本次担保数量:15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为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担保1500万元。

3、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1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7%。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为南京新百药业提供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生产经营周转。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起始日为担保合同签订之日、担保合同期为一年。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为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500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关于为新百药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注册地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生物医药科技园,生产范围包括原料药、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可灭菌、不可灭菌)、固体制剂(片剂、胶囊、颗粒剂)、活菌固体口服制剂等。

新百药业注册资本4785万元,2007年全年实现销售收入3855万元、实现净利润376万元,净资产收益率7.11%,资产负债率48.79%,各项经济指标良好。公司现金流状况不断改善,贷款呈逐年下降趋势。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1500万元,占本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0.17%.

六、备查文件目录

本公司五届董事会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9日

股票代码:600682　股票简称:南京新百　编号:临2008-020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08年5月16日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 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年5月16日(星期五)上午9:30

二、会议地点:南京国际会议中心

三、会议审议内容

1、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7年财务决算报告
4、2008年财务预算报告
5、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发放老职工一次性住房补贴用留存收益弥补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8年5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五、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8年5月13日——5月14日

2、登记地点:南京市中山南路三号(公司八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凭股权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个人股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代表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公司联系地址:南京市中山南路三号(八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毕胜、杨军
联系电话:025—84761696
传真:025-84761696
邮编:210005
附:《授权委托书》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9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为法人单位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